证券代码: 836636

证券简称:金谷高科

主办券商: 恒泰长财证券

北京金谷高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见证律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情况概述

根据北京金谷高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9),公司聘请北京君致律师事务所周新鹏、范琳琳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现由于北京君致律师事务所内部 安排调整,见证律师变更为周新鹏律师和温乐律师。

二、变更见证律师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见证律师不属于公司章程须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无需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三、变更见证律师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属于合理性变更,不会对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产 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目录

无。

北京金谷高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12日